

以此件为准

#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 文件

江开发〔2023〕6号

## 关于印发《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开放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工业园公司：

现将《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开放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经济促进局反映。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

2023年9月9日

# 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开放型经济发展 “十四五”规划

（2023年9月）

#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	1
二、面临形势 .....	10
(一) 国际国内形势 .....	10
(二) 区内形势 .....	13
三、总体要求 .....	16
(一) 指导思想 .....	16
(二) 基本原则 .....	17
(三) 主要目标 .....	18
四、主要任务 .....	20
(一) 努力提高贸易发展质量 .....	20
(二) 积极拓展新兴国际市场 .....	27
(三) 稳步推动进口规模增长 .....	28
(四) 努力加快数字商务发展 .....	29
(五) 大力推动服务贸易创新 .....	31
(六) 着力提升外贸融资能力 .....	33
(七) 努力促进消费扩容升级 .....	36
(八) 不断强化口岸物流网络 .....	40
(九) 狠抓招商引资提质增效 .....	42
(十) 积极打造开放合作平台 .....	47
五、保障措施 .....	49

（一）加强领导，认真实施 .....	49
（二）强化政策，精准支持 .....	49
（三）优化环境，提供便利 .....	50
（四）减费降负，暖企助企 .....	52
（五）引进人才，保障发展 .....	53

“十四五”期间（2021-2025年）是我区抢抓“双区”建设和“双城”联动的重大历史机遇，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快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构建的战略机遇期，也是我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西翼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实施全方位开放，推动开放型经济实现稳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步入新时代，恰逢“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交汇时期，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高质量高水平谋划我区开放型经济在新时代的发展蓝图，具有重要的意义。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广东省开放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江门市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对经济工作的新部署和我区改革开放发展的新形势，为明确“十四五”时期全区开放型经济发展的形势和任务，特制定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时期，也是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社会民

生经济各方面取得有目共睹重大成就的关键时期。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全力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全省开放型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开放发展和互利共赢的理念，抢抓“双区”驱动战略机遇，在高质量发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型升级、承接广深港澳产业资源外溢、构建开放型经济发展新格局等方面取得了不凡的成绩，为“十四五”的良好发展夯实了基础。

1.贸易规模稳中有进。2016-2020年，全区货物贸易总额分别为184.6亿元、202.6亿元、256.6亿元、250.4亿元、245亿元，分别占全市货物贸易总额的14.6%、14.6%、17.4%、17.6%、17.1%，货物贸易年增速最高达26.65%，年均增速为6.6%，高于全省全市水平，总体上在波动中稳步增长。“十三五”后半期，受中美贸易摩擦与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不利外部环境影响下，外贸规模虽然略有下降，但相对“十三五”初期仍有增长。2019年，我区外贸进出口总额在江门市排名第3位。

2.贸易结构连年改善。2016-2020年，全区一般贸易进出口占比稳中有升；贸易顺差继续扩大，分别为76.7亿元、82.71亿元、100.0亿元、128.4亿元、128.5亿元，为我区对外贸易的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我区新兴贸易方式（包括市场采购贸易、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保税监管场所进出境货物和跨境电商等）逐渐占据重要地位，形成多元化贸

易方式的新格局。

市场结构连年改善。目前，美国、香港、欧盟、东盟和韩国等国家仍是我区进出口贸易伙伴。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相对较快，我区企业深入推进市场多元化，对东盟、俄罗斯、南非等新兴市场国家的双边贸易增速明显高于外贸整体增速。加快融入“一带一路”贸易合作建设，“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新兴市场开发取得新进展。货物贸易平稳增长，服务贸易出现新亮点，对外承包工程快速增长。特别是随着我区对外投资政策调整，产业、经贸、物流等实体领域对外投资保持稳步增长。

出口产品结构明显得到优化。我区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持续上升，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已成为拉动我区外贸出口增长的主导力量，高新技术企业出口占比从 2016 年的 10.78% 连年上升至 2020 年的 31.22%。2020 年，高新区拥有高新技术企业 351 家，科技型小微企业 962 家，在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99 家，2020 年高技术产业增加值较前一年增长 2.3%，其中，医药制造业增长 4.8%，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增长 0.8%，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增长 415.8%。先进制造业增加值较前一年增长 1.9%，其中，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增长 23.8%。劳动力密集型出口份额不断缩减，技术密集型出口份额不断上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明显提高。

**3.贸易质量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区紧紧抓住江门市成功入选国家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示范城市的契机，坚持用科技创新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加快贸易新旧动能转换步伐，推动贸易保稳扩容提质。我区加强品牌建设，推动出口产品品牌附加值不断提高，这其中不乏金羚电器、健威家具、大冶摩托等出口大户。大冶摩托最新的研发车型在第124届广交会上获得了象征最高荣誉的至尊金奖。优美科长信、大冶摩托、崇达电路通过AEO认证，成为海关高级认证企业。2016和2017年，我区被评为广东省工业类名牌产品的个数分别为1个和4个，占全省比重分别为4.76%和11.76%。2018年，在广东省首批认定的79家出口名牌企业中，我区有1家企业被授予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称号，占全市的1/3。

新型外贸业态蓬勃发展，成为我区开放型经济的新增长点。“十三五”初期，江门电商谷有500多家中国网库“单品通”会员成功上线，并建成了20个单品平台，部分单品平台在全国同类单品平台中排名前二。促进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融资租赁等业态健康发展。通过不断强化科技创新、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培育了我区外贸竞争新优势，积聚了外贸竞争新动能，推动了外贸高质量发展。

**4.招商引资重大突破。**在“招商引资突破年”“招商引资项目提质年”系列行动的推动下，我区的招商引资工作取得



新佳绩。“十三五”期间，全区实际利用外资金额分别为 2014 万美元、9382 万美元、15548 万美元、23124 万美元、25861 万美元，年均增长 19.7%，远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全区工业投资累计增长 56.1%，年均增长 10.2%，增速在江门市各市（区）中排名第一。2020 年，我区成功引进超亿元工业项目 36 个，总投资额超 145 亿元；投资超 20 亿元项目 2 个；投资超 10 亿元项目 3 个；投资超 5 亿元项目 5 个；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2.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84%，总量排名全市第一；工业投资保持双位数增长，连续 12 个月排名全市第一。

先后吸引鑫辉新材料研发制造基地、摩尔电子科技产业园、广东贝尔斯顿智能科技总部项目等一批投资超 10 亿元以上项目，高端智能装备制造项目、5G 数据通讯与传输线缆智能制造总部基地项目和网驿·江门智造科技港项目等投资超 20 亿元项目，以及德昌、优美科、摩尔电子等一批投资超 30 亿元的龙头项目成功落户我区。汉宇集团机器人产业化项目一期、崇达电路二期工程、威铝智能制造基地等项目相继投入运营，巴斯夫、三菱重工、康宁等世界 500 强企业增资扩产项目加快建设。广东省 500 强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优质大项目的引进和落地，推动了我区产业结构高端化发展，形成了产业创新发展良好格局，也为科技赋能开放型经济奠定了良好的基

础。

招商引资和引技引智并举，精准对接深圳、广州、香港等地优质产业资源外溢，加大先进制造业特别是新兴产业招商选资力度。招商引资的工作机制、协调机制和考核机制进一步理顺，招商引资的领域和方式创新，利用外资工作重点从追求数量规模向提质增益转变，招商引资领域和方式实现新突破。

**5.平台建设颇有成效。**“十三五”期间，我区物流平台、招商引资平台、贸易服务平台等建设成效显著。物流平台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江门高新区公共码头首期项目先期工程于2020年年底落成投入使用。依托中外运集团在全球、全国、全省非常完善的水上物流网络和陆上物流网络，发展以进出口外贸为主的港口物流业务，建设成为辐射珠西地区的现代化、智能化外贸型港口物流基地。持续推动建设完善、便捷、畅通的内外物流通道，形成技术先进、便捷高效、安全有序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

线上线下招商引资平台建设均有新进展。2016年，与凌志集团共建的中美（江门）合作园成功入选广东省国际合作园行列，成为广东首个中美合作建设的美式国际化合作园区；园区引进了艾默生、德尔福、康宁等世界500强企业和易克金属、赛特精密陶瓷、凌志餐厨等国际型企业。我区打造招商引资线上线下对接平台，变项目洽谈“面对面”为“线

连线”，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加强与客商的沟通。我区还在澳门、香港举办的投资环境推介会、新商业投资环境推介会等招商引资会议，加强线下对接平台建设。

贸易服务平台得到进一步完善，高新区金融中心落户标杆示范性总部科技新城高新创智城，拟形成金融服务集聚区，打造区域金融高地，实现高质量发展。目前，金融中心已有华润银行、广州银行粤西审批中心、兴业银行小币种货币结算中心、工行江港澳跨境金融服务联络处以及保险、证券、会计等 30 家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进驻。

推进信用信息平台建设、社会诚信建设、政务诚信建设，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信用体系框架和运行机制。制定并出台《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 年）》《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加强政务系统诚信建设实施方案》《江门高新区（江海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加快开发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建立健全“黑名单”制度和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双向机制，全面推进“信用高新、信用江海”建设。

**6.消费振兴热点涌现。**通过推进中央商务区、“城央绿廊”和“美丽乡村风貌带”等工程建设，培育消费新热点、新领域，结合互联网营销技术发展消费新模式、新业态，拉动消费持续稳定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分别为 35.84 亿元、42.91 亿元、51.29 亿元、60.59 亿元和 56.80 亿元，年均增长 5.6%。

消费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网络布局取得一定的成效，综合商圈、城市商业中心、商贸集镇特色进一步强化，体验式消费、新兴时尚消费更加发达。购物中心已从大而全的商业综合体逐渐向更具特色、更细分化的消费载体转变。开发商开始注重针对消费者打造目的性和效果性强的购物中心。除了现有的中环广场、江海广场外，江海万达广场、东汇城等商业新地标正陆续进驻，进一步提升我区整体的商业活力和居住品质。另外，江海现代都市农业特色小镇（礼乐）、江海麻园特色小镇（外海）等特色小镇带动乡村振兴，形成特色商贸集镇，体验式的新兴消费得到进一步发展。

为了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我区积极贯彻《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容提质的若干措施》，从大力优化市场供给、重点推进文旅休闲消费提质升级、着力建设城乡融合消费网络、加快构建“智能+”消费生态体系、持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全面营造放心消费环境等方面狠下苦工，促进消费回补。2020 年，我区启动“五月惠民消费节”等系列活动激发了消费热情。落实《江门市推动夜间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举行“夜江海，潮生活”2020 江海首届夜消费节，招募了接近 100 个创意商家，共同打造以江海广场为核心的 300 米江海夜生活，

打造江海区夜间经济示范商圈，促进消费潜力释放。

**7.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贯彻落实江门市出台的“外资十条”及其修订版、“实体经济十条”“招商引资激励政策十二条”“民营经济十二条”等招商安商稳商政策，不折不扣地落实“首席服务官”制度、“一企一策”精准帮扶举措、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做法等暖企举措。结合自身实际，叠加出台《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黄金六条”）。汇编了适用于辖区企业的国家和省、市、区有关投资优惠政策，内容包括 46 份政策文件中扶持力度较大、有实质性内容的政策措施共计 176 条，把纸质版政策汇编小册子派发至辖区各市场主体，将小册子做成电子版上传至网络平台，让企业熟知并积极争取相关扶持政策。加快扶持政策、资金落地，优化我区营商环境，把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从疫情发生至 2020 年，全区已累计发放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及疫情补贴共 800.7 万元，惠及企业 772 家，享受补贴 881 人。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加快政府职能深刻转变。出台《高新区（江海区）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继续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突破口，为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成立高新区（江海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领导小组及专

题小组，建立高新区（江海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动态调整抽查事项清单，形成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监管体系。出台《高新区（江海区）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率先创立“六合一”涉企综合服务，面向企业切实做到“帮忙不添乱，服务不收费，扶持不打折”，在全国范围内率先进行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实现 208 项行政审批委托制改革事项承接到位、管理顺畅和资源合理配置，有效激发了区域的创新发展活力。推行“多证合一”改革，使企业申请材料压减 60%，办理时间压减 70%以上，总耗时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大大缩减了外商投资企业办理业务的时间。

## 二、面临形势

### （一）国际国内形势

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在国际层面，当前国际形势正进行着一场大变革和大调整，大国战略博弈全面加剧，国际体系和国际秩序深度调整，面临的新挑战层出不穷。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全球市场发展的不确定性非常强，贸易纷争频有发生，俄乌战争对世界局势产生深远影响，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国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扩散蔓延，激化了一些固有的冲突性和对抗性矛盾，对世界经贸活动造成了深刻的影响。国际贸易受到冲击而低迷，跨境直接投资也急剧萎缩。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世界银行、新加坡和哈萨克斯坦等组织和政府纷纷下调经济预测,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甚至认为新冠肺炎疫情引发近百年来最严重的世界经济衰退。慢增长、高通胀、高债务使得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和价值链面临重大冲击。国际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贸易霸凌主义正严重地损害着国际自由贸易和经济全球化。有关国家滥用以 TBT (技术性贸易壁垒) 和 SPS (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 为核心的贸易壁垒限制竞争对手,肆意挑起并不断升级经贸摩擦,进一步恶化了全球经济。

我国开放型经济的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效显著,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工作有序进行,经济社会运行秩序逐步恢复正常,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调整稳步推进,经济发展质量稳中有进,新冠疫情对国内经济的短期冲击日渐减弱。2020 年我国 GDP 同比增长 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从外部环境看,中美贸易摩擦不断,美国竭力遏制我国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进而遏制我国经济崛起和外贸国际影响力。中美“脱钩”的担忧日益高企,从科技研发和产业链延伸至金融货币领域。以数字货币、数据应用、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数字经济显著发展,科技创新赋予世界发展新动能。全球产业链分工细化促进贸易发展,推动贸易结构转型,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正逐渐成为我国外贸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币国际化

和数字化进程加快,围绕数字货币的全球主导权竞争已进入新局面。国内提出了政企共同打造以人民币为核心的“东亚数字货币”构想,寻找替代 SWIFT 的跨境贸易结算新网络的新途径。截至 2022 年,我国已与 26 个国家和地区签署 19 个自贸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落地,标志着当前世界上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由贸易区正式启航。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完成,不仅将促进中欧企业双向投资和贸易增长,而且将推动欧亚两大洲自由贸易网络的发展和互通。以“一带一路”为支撑的经贸往来和产能合作不断深化,截至 2022 年末,已与 150 个国家、32 个国际组织签署 200 多份合作文件,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设了 90 多个境外的工业园区,把对外投资和贸易有机结合起来,提升我国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贸合作水平。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加深,总需求的内涵能级实现历史性大跃升意味着我国对外开放的大门将越开越大,营商环境将越来越好。上述条件表明,我国发展仍然处于战略机遇期,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我国仍然是拉动经济复苏和增长的引擎,发展韧性强、需求动力足、增长潜力大、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仍然具有实现外向型经济行稳致远、提质增效的坚实基础和强大支撑。



## （二）区内形势

### 1. 机遇

我区开放型经济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和产业创新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扎实推进外贸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外贸回稳向好，为外贸高质量发展增添了新动力。在后疫情时期，跨境电商、数字外贸、外贸综合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将成为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的有效推进器。江门市成功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有利于我区外贸企业实现“线下+线上”开拓国际市场。我区高新技术产品产业链条较完整，在疫情的冲击下，贸易竞争优势已得到凸显。

从产业变革来看，以数字经济、人工智能为代表的产业数字化转型赋予全球化发展新动能，数字贸易已成为国际贸易新模式，是世界经济发展的新引擎，成为外向型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数字革命、智能革命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创新。发展数字商务和数字贸易，以数字化丰富要素供给，以网络化提高要素配置效率，以智能化提升产出效能，助力我区产业跨界融合，构建数字智能经济发展新生态体系，为新制造、新消费、新服务、新外贸开辟新空间，释放数字经济、智能经济新红利，推动开放型经济新一轮跨越式发展。

区域经济合作再上新台阶，政策利好我区开放型经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

体制和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创新,提升粤港澳市场互联互通水平,让各类资源要素流动更加便捷高效,打造高水平开放平台,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化经济体系,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和示范区。广东省委、省政府提出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新格局,加快推进跨珠江口通道建设,推动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加快建设黄茅海大桥,推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集聚区,促进高端要素在珠江口东西两岸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这些政策利好提供了良好的机遇,我区得以抢抓实施“双区驱动”“双核联动”战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经济提质换挡,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商务部出台的《关于商务领域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将 CEPA 扩大开放的优惠措施率先在粤港澳大湾区实施,支持广东自贸试验区率先探索与港澳经贸规则对接,带动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制度型开放,支持港澳参与大湾区珠三角九市市场体系建设和消费升级。同时,随着疫情防控举措放开,进一步扩大对外交流,支持企业积极出海抢订单拓市场,有利于我区外贸外资稳中提质。国内外双循环、促消费、拓开放等政策落地,为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制度保证。

## 2.挑战

我区开放型经济面临的发展问题和深层次矛盾也愈发凸显。近年来,生产要素成本不断攀升,以低成本为主要竞

争手段和大规模出口为主导的传统发展模式遭遇增长瓶颈。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土地指标和环境容量紧缺，集约利用效率有待提高，可用土地资源有限，限制了大型优质项目的引进和落地。政府产业引导基金的引导作用有待加强，产业链条欠完善，产业上下游配套能力较弱，招商园区引资难度大，难以吸引航母级的产业龙头项目，产业集聚效应、规模效益进一步扩大的难度大。利用外资后劲不足，项目“落地难”、外企增资扩产意愿下降等问题仍然困扰我区招商引资工作。缺乏出口加工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不利于海外市场的开拓与扩张。对欧美和香港市场依赖度过高，俄乌战争持续影响、中美贸易前景不明恶化了开放型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加上我区贸易产品和服务的竞争优势欠强，相较于周边城市，我区的外贸龙头企业、贸易代理集团较少，集货能力较弱。错综复杂的全球疫情发展形势，日益下行的世界经济发展趋势，共同构成了未来几年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面临新形势、新挑战、新任务，凭借着坚实牢靠的发展基础，优势胜过劣势，机遇多于挑战。要深化理解国际经贸活动发展的一般规律，准确把握我国对外开放所面临的新形势，对外经贸发展的新动向，对标国际先进标准和规则，为更高层次的开放发展准备条件。要主动适应、把握、引领新常态，与时俱

进抓好开放型经济工作，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定信心、保持定力、主动作为、迎难而上，驾驶开放型经济的大船驶向更加美好的彼岸。

### 三、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1+6+3”工作安排，深入实施区委“1+5+3”工作措施，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整合内资外资两种资源，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发挥我区作为粤港澳大湾区西翼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以及承接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辐射江门的示范作用，积极推进贸易创新发展，提高双向投资质量，加快建设现代化商贸流通体系，激发消费活力，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双区”建设，推动开放型经济稳中提质，努力实现新一轮开放型经济跨越

式大发展。

## （二）基本原则

**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坚持把“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作为开放型经济发展的首要原则，坚持持续推动质量变革，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机制，多措并举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开放型经济从大进大出向优进优出转变，全方位提高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品牌质量、引资质量、效益质量、项目质量、能力质量、产业质量，全面推动我区加快融入全球产业链、全球供应链和全球价值链，提高国际化能力质量、利益分享质量。通过推动开放型经济质量变革，切实提升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能级，奋力实现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加强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工作，筑牢“保”的底线、谋好“稳”的大局、释放“进”的动力。帮扶企业保客户、保订单的同时拓新市场，保产业链、保供应链的同时拓新供应源，保投资、保贸易的同时拓内销，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深化开放，加快引进新变量，优化创新生产组合，探索新业态，拓展开放新路径，打造消费“新引擎”，千方百计补“断点”、通“堵点”、治“痛点”、解“难点”，加快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步伐。

**坚持重点突破，精准发力。**把握新一轮经济全球化发展大势，凝聚优势，蹄疾步稳、抓住改革开放的关键环节和

转型升级的核心，精准发力，重点突破。加大招商引资质量提升力度，推进重大项目落地，建好用好管好重点开放平台和重点产业园区，构建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提升生产要素、产品和服务的双向流动便利化水平，多措并举促进外贸创新发展，顺应消费升级的趋势，精准深度拓展消费市场。

### （三）主要目标

#### 1. 总体目标

紧紧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转方式、增效益、谋发展，通过全面组织实施十大战略任务和七项重点工程，力争在“十四五”末保持货物贸易规模平稳增长，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招商引资项目提速增效，推动商贸消费总量稳步增长，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结构进一步优化，电子商务和实体经济融合度加深，实现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西翼开放型经济发展示范区。

#### 2. 具体目标

——保持货物贸易规模平稳增长。力争到 2025 年，全区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达到 345 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 7% 左右。

——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力争到 2025 年，技术进出口总额达到 3 亿元，年均约增长 10%。

——招商引资项目提速增效。力争在“十四五”期间洽谈引进超亿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超千亿元，年均实际吸收外资

金额不低于“十三五”期间的平均水平。

——推动商贸消费总量稳步增长，消费结构升级优化，消费空间扩展，大型现代化商圈、新型业态模式和商贸流通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商贸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加大。到“十四五”末，争取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75 亿元，年均增长 5% 左右。

——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结构进一步优化，交通运输供给能力和物流综合服务水平显著提高，进一步便利货物周转、降低企业物流成本。到“十四五”末，实现进出口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40 万标准箱，年均增长 2%。

——电子商务和实体经济融合度加深，数字经济在经济增长中的作用加强，成为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塑造新消费和新经济的新动能。到 2025 年，全区跨境电商交易额达 5 亿元，年均增速不低于 25%。

表 1 江海区“十四五”期间开放型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5 年目标值	5 年平均增长 (%)
<b>一、货物贸易</b>				
1	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元	345	7%

<b>二、服务贸易</b>				
2	技术进出口总额	亿元	3	10%
<b>三、招商引资</b>				
3	洽谈引进超亿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亿元	在“十四五”期间累计超千亿元	--
4	年均实际吸收外资金额	亿美元	不低于“十三五”期间的平均水平	--
<b>四、商贸消费</b>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5	5%
<b>五、口岸吞吐量</b>				
6	进出口集装箱	万标准箱	40	2
<b>六、电子商务</b>				
7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	亿元	5	≥25%

#### 四、主要任务

##### (一) 努力提高贸易发展质量

注入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引领能力，加快加深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与贸易深度融合发展，



为贸易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引进、培育和提升一批专门经营高附加值的高新技术产品龙头企业,引领外贸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加强科技研发能力、产品设计能力,提升产业发展硬实力,培育出口产品国际竞争新优势,提高外贸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技术附加值,推动外贸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打造外贸持续高质量增长的新引擎。

引导外贸企业实现转型升级,从传统的贴牌生产向自主品牌出口加速转型,从“单纯生产制造商”向“生产服务贸易集成商”快速转变,加紧向研发设计、总部经济、品牌管理、市场营运、高端服务、上云上平台等方向转型,推动外贸企业参与全球价值链和产业链重构,提升全球利益分享能力。

### 专栏 1 贸易新动能注入工程

**1.借力“一带一路”和“两区”建设实现贸易动能转换。**支持外贸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大湾区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的高校、科研院所等研发机构共建高水平协同创新平台,充分利用海内外创新资源,加速产业转型升级,实现新旧动能转换。

**2.加快智能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加快智能技术在制造业的推广应用,提高制造业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推动“智能制造”和“智慧制造”,提高外贸产品技术密集度,优化外贸企业的生产效率,引导外贸企业提升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分享收益能力。

**3.加强新产品研发和开发设计能力。**巧用大数据技术跟踪、挖掘、预测热门消费、新兴消费线索，紧跟海外市场需求变化趋势，优化产品设计和加强新产品研发，提高外贸附加值。引导有条件的企业积极参加国内外著名行业大赛，专注核心技术攻关，用“高精专尖强”的技术成果和优异的竞赛成绩宣传“江海智造”品牌，增强我区外贸竞争新优势。

**4.打造高新技术外贸产业集群。**聚焦全球价值链中高端产业，围绕高端机电装备、新材料和新一代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加大产业链招商引资力度，全力打造高技术附加值的外贸产业集群，打造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基地。以培育创新驱动示范企业为抓手，激励外贸企业进行“卡脖子”技术攻关，提高我区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比。

深耕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新业态。紧密跟踪国际产业发展新趋势、新潮流，精准把握全球技术变革的新动态和新方向，大力推动传统外贸与新产业、新技术、新经济、新基建、新制造、新服务和新消费融合发展，不断输入外贸转型新动能，筑建新平台，引进专业人才等新变量，培育贸易发展的新业态，推动贸易发展的新旧业态转换，实现外贸从“大进大出”向“优进优出”转变。

## 专栏 2

## 贸易新业态培育工程

**1.加深贸易网络化发展。**乘借 5G 移动互联网等行业的兴起和蓬勃发展，加快探索互联网与生产、服务和创新创业等环节的

融合发展形成的网络电商新型业态,推动电子商务平台与产业链数字化对接,破解供需信息不对称难题,减少中间环节,迎合消费多元化、多样化、个性化、定制化需求,顺应市场不断向商务消费、大众消费、家庭消费和休闲消费转型的趋势,营造“小程序”电商、生鲜电商、社群电商、直播电商等线上线下高度互动互促的社交电商新零售新模式。

**2.加快贸易智能化发展。**积极推动商贸服务领域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虚拟现实、移动支付、数字货币等前沿技术,鼓励集成创新,培育商贸服务新业态。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数字技术和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改造商务流程,解锁供应链,培育以数据驱动为核心、以互联网平台为支撑、以产业融合为主线的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融合化的商务企业,发展工业互联网+数字产业创新中心+智能工厂+智能化和数字化无人车间等数字经济新模式。推进智慧商业、智慧商圈发展,推动传统商业转型升级,加快零售数字化转型,支持发展智慧零售、无人零售、“无接触式购物+无接触式配送”、跨界复合店等新业态。鼓励直播带货、云促销、云逛街、云购物、云旅游、云就医等“宅经济”模式与“粉丝经济”“网红经济”“社群经济”模式,充分发挥“零售+科技+媒体”的新属性造就新的盈利模式。推进数字贸易创新发展,推动服务贸易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和软件赋能,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

**3.加强贸易服务综合化发展。**加强对外贸易综合服务企业的

政策引导和金融支持，大力培育、引进一批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引导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增强服务意识、拓展服务内容、延伸服务网络、提高服务黏性，提升服务能力，为外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供全方位的集成服务。推进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与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海外营销网络等融合发展。支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代理报关+贸易结算+出口退税+法律服务”“会展服务+市场采购贸易+进口融资”“跨境电商+国际物流+海外仓贸易+境外品牌商品展示中心+跨境电商融资”等跨界融合服务新模式。

**4.加速外贸对外开放平台化发展。**支持打造高新区外贸物流基地，探索转口贸易、跨境电商、国际分拨和配送、出口复进口、区区流转、国际采购等新业态。大力发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保税备货、保税展示销售、进口商品直销、进口商品分装、“保税+实体新零售”等新业态发展。

提升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新实力。紧抓研发、技术、质量、品牌、专利、标准和服务等贸易软实力建设，凝练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新实力。紧跟国际技术变革新趋势和市场需求新形势，加快对接国际先进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建立国际级的产品检验和认证体系，引导外贸企业积极参与全球价值链的分享。支持外贸企业践行顶天立地的品牌战略，塑造高附加值的自主品牌，推动贸易向“优进优出”转变。引进和落地一批优质项目，带动具有“专精特新”特征的“小而强”“小而

美”企业，发展“高精专特”外贸产业，培育我区外贸名品、优品和特品，提升我区驰名、著名、知名外贸品牌的国际知名度，提升外贸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外贸从数量规模到质量提升转变，从“江海制造”向“江海创造”和“江海智造”转变。

### 专栏 3

### 贸易新实力提升工程

**1.产品服务“高精专特”化。**大力弘扬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工程中心、产业化园区和示范基地、技术转化基地等平台，推动企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对现有设施设备和工艺等进行技术改造，进一步提升印刷电路、液晶电视机和二极管等高新技术出口产品的质量水平，实现产品高端化、精品化、专业化、特色化。

**2.企业质量管理全面化。**引导外贸企业实行全面质量管理（TQM），鼓励企业通过“平台化、标准化、透明化、国际化”的第三方质量监控平台，采用国际先进质量标准、出口标准和质量管理方法，建立国际认可的产品检验检测、认证体系、标准质量管理体系，开展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提升出口产品质量、档次和技术含量，推动外贸企业积极参与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0 系列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0 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SA8000 社会责任标准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追求让顾客满意的产品质量。

**3.外贸产品质量监控体系化。**推动深化外贸产品质量信用体系建设，将外贸企业的产品质量纳入企业信用评价体系，以之作为给与企业金融信贷、财政补贴等政策优惠的重要参考因素。加强相关部门在生产、认证、通关等环节加大监管力度，做到“放开不出事，管住不误事”，实现政府从“质量检验员”向“质量监管者”有效转变。探索建立外贸企业质量信用承诺制度和产品质量第三方担保制度，推动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建设，提升外贸商品的质量和国际信誉。

**4.商标品牌国际化。**鼓励企业出海布局，到海外目标城市设立门店，培育和建设境外名优商品展销中心，扩大我区外贸品牌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多措并举宣传自主品牌，利用友好城市、国际会议、重要展会、海外主流社交软件、电商平台等渠道加大品牌海外宣传力度，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提高自主品牌的国际认可度、知名度和美誉度，培育和提高海外客户对我区自主品牌的忠诚度、信赖度和粘度，扩大我区自主品牌在国际市场上的影响力。

**5.商标品牌自主化。**实施品牌战略，谋划编制我区名牌培育规划和路线图，鼓励并组织外贸企业申报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广东省名牌产品和广东省著名商标认定，加大对获得政府质量奖、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广东省名牌产品、老字号、驰（著）名商标等荣誉的奖励力度，引导外贸企业由 OEM（贴牌生产）

向 ODM（委托设计生产），再向 OBM（自主品牌生产）转型，争取早日实现出口商品和服务商标品牌自主化。

**6.借助 AEO 认证推动出口便利化。**联合海关积极推广 AEO（经认证的经营者）认证，以座谈会和培训班等定向宣传方式，结合以报刊、网络、新媒体等非定向宣传方式普及海关信用管理政策与认证标准、认证条件和认证流程，鼓励和支持信用良好的企业申请 AEO 认证，享受政策便利。精准筛选一批信用良好、风险可控的生产商、进口商、出口商、报关行、承运商、理货人、中间商等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帮扶指导一批企业获得海关一般认证和高级认证资质，使其享受 AEO 互认国家和地区海关提供的优先处置、减少查验、快速通关等便利，有效降低通关时间和成本，赢得竞争新优势。

## （二）积极拓展新兴市场

在巩固欧美日韩等传统外贸市场的基础上，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自贸协定生效的机遇，进一步扩大对成员国的贸易规模，借力“一带一路”愿景拓展东盟、中东、拉美和非洲等新兴市场，扩大新兴市场的出口比重。引导和支持外贸企业用好广交会、高交会、海博会、中博会、文博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中国“一带一路”国际博览会和“一带一路”名品展等对口展会，以及有关我区主打产品的线上展会等，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粤贸全球行”计划。鼓励中小企业抱团“出海”，组团参加境外专业性展会。

鼓励和帮扶企业利用互联网平台开拓海外市场,充分发挥境外商务交流处的作用,帮扶企业在海外(特别是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建立境外展示中心、海外仓等国际营销服务平台,拓展并优化境外营销网络。助力企业充分了解并利用 WTO 框架下享受的优惠税率和我国与其他国家(地区)间自由贸易区的“零关税”优惠政策,利用出口信用保险和出口融资等工具,加大对外贸企业开拓新兴市场的预防风险保障力度,提高外贸企业开拓新兴市场的融资便利度。

### (三) 稳步推动进口规模增长

贯彻落实《江门市扩大进口促进对外贸易平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增加商品和服务进口,主动扩大进口贸易规模,优化进口贸易结构,减轻国内资源负担,缓解国内需求,促进消费升级,扩大国际影响力。支持和鼓励企业参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主动对接进口博览会重要进口商,为招商引资开展前期洽谈工作;重点洽谈我区三大新兴产业所需原材料的海外供应商,鼓励他们到我区设立分支机构或区域总部,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内贸外贸均衡发展、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格局。

针对我区进口份额较高的产品,打造进口贸易集聚区,强化管理体制创新、主体培育创新、进口业态创新、公共服务创新,推动进口贸易上新台阶。

打造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扩大跨境电商进口贸易



规模, 乘借国家将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所在城市纳入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范围的政策机遇, 以及中国(江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的机遇, 鼓励企业开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业务, 探索开展保税展示交易、“保税+实体新零售”和跨境电子商务网购保税进口等新兴业态业务, 加快推进中国(江门)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

用好用足进口优惠政策。做好“自贸协定下优惠税率”和“自最不发达国家进口货物零关税”等政策的宣传和普及工作, 帮助和引导企业用好用足优惠政策待遇, 扩大稀缺性资源产品、关键技术和零部件产品进口, 降低进口成本, 助力我区产业链补链、强链、延链。

完善进口分销体系。支持进口企业联合国内大型商贸流通企业、电商平台、售后服务和专业维保等企业, 建立战略联盟, 合力发展进口商品直销模式, 建立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或直营店)、售后服务中心、维修中心等。

#### (四) 努力加快数字商务发展

鼓励和支持外贸企业数字化转型, 提高贸易的数字化水平, 培养外贸数字商务新业态, 推动以商产融合为主线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业态发展。加快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边缘计算、云计算、区块链、5G、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技术赋能, 推动供应链上下游数据共享。推动应用云采购、云制造(用户直连制造, 又称 C2M)、云仓储、

车货匹配等新业态、新模式和新技术，以数据供应链引领实物供应链，促进产业链高效协同。引导外贸企业应用大数据、AI 识别、无人车、智能箱、智能仓储、自动分拨等先进技术提升自身数字化水平。扩大数字车间、智能车间规模，构建数字化智能制造产业集群、数字化外贸产业集群，打造工业互联网和数字化生态圈，引导开放型经济从“数字化”迈向“数智化”，引导“江海制造”向“江海智造”转型升级。

积极参与国家“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实现数字技术和网络技术同产业无缝对接，利用高新区的技术优势，加快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的软硬件开发和应用，开放共享供应链智能化技术和应用，鼓励企业搭建数字化平台，积极推广云制造、云服务平台，打造综合赋能服务体系，打造“硬件+软件+平台+服务”数字商务产业生态，助力外贸企业上云用数赋智。

专栏 4	数字商务赋能工程
<p><b>1.促进传统商贸企业数字化转型。</b>培育一批数字化商业服务企业和创新应用企业，助力传统商贸企业以云技术、网络技术和数字技术为支撑，以大数据技术为基础，综合运用无人驾驶、智慧导航、虚拟体验、智能机器、3D 重建等技术，驱动仓储、营销、配送、售后等商务环节的数字化赋能，实现数字化驱动智慧运营。鼓励企业应用大数据深度挖掘技术发展精准电商，精准匹配线上消费新需求，发展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定制化生产，</p>	

加强与企业供销对接，助推数字商务企业创新发展。

**2.培育电子商务企业。**根据商务部《数字商务企业发展指引》等文件，尽快制定出台数字商务企业发展工作方案，加快培育电子商务企业，鼓励和帮扶有条件的企业参与“数字商务示范企业”遴选，培育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数字商务企业。

**3.创建数字商务示范区。**紧抓江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的机遇，发挥区内企业技术优势，开展数字商务园区建设，吸引更多数字商务企业落户江海，形成良好的数字商务生态圈，打造有江海特色的“立足江门、辐射粤西、面向全球”的数字商务先行区。

### （五）大力推动服务贸易创新

紧抓国家扩大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的政策机遇，利用我区高新技术企业众多，高新创智城、粤湾云谷、金融中心、侨梦苑等高标准平台载体林立，公共码头先期工程投入使用等优势 and 基础，大力发展现代金融保险、研发设计、动漫创意、网络游戏、影视出版、医疗养老、文化艺术等新兴服务贸易进出口，巩固发展航运物流、服务外包、建筑工程等传统领域，增强服务外包企业活力，发展更多优质企业，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稳步提升服务贸易在外贸总额中的比重。

结合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变革的潮流，推动服务贸易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进程，以之作为振兴服务贸易的

重要抓手。积极推动制造业数字化、云端化、智能化、外包化，推动检验检测服务、中医药服务、旅游服务、金融服务、教育培训服务等传统服务升级，逐渐完善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的国际服务体系。

加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服务业合作。基于我区的优势和基础，比照《CEPA 服务贸易协议》的内容，探索扩大与港澳地区的服务贸易合作领域。乘江门市被纳入广东省“推进粤港澳游艇自由行”试点单位的契机，鼓励企业加快与游艇入境游等相关服务机构的合作，争取在粤港澳游艇自由行政策的施行中获得先机，开发跨境旅游产品，发展面向国际的邮轮市场。借助毗邻港澳优势，积极拓展与大湾区其他城市在教育、交通、医疗、旅游等领域的深度合作。

加快数字化服务贸易创新，顺应经济数字化变革的趋势，推动数字化、云端化、外包化催生服务贸易新业态的进程，大力发展数字服务贸易，拓宽服务业开放新领域。构筑数字服务贸易促进平台和政策环境，为扩大数字服务出口，推动服务贸易数字化进程提供良好的生态圈。提升服务业的可贸易性，加快补齐我区服务贸易发展的短板，提升我国知识产权、金融等生产性服务贸易以及旅游等生活性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凝练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新优势。重点扶持信息软件、数字出版、数字阅读、数字典藏、数字表演、网络服务、内容软件、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数

字化内容产业发展，加快检验检测服务、医疗服务、中医药服务、旅游服务、金融服务、教育培训等传统服务的数字化改造，加快数字服务贸易的内容建设和数字服务体系建设和数字服务体系建设。

#### （六）着力提升外贸融资能力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完善外贸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鼓励银行保险机构等外贸金融机构创新服务和产品，提升助推外贸发展的金融服务能力。加快高新区金融中心二期建设，按高标准配备网络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所要求的设施设备，为现代化外贸金融服务打下优质的硬件基础。争取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等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的支持，推动政银保担企共建金融助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作。鼓励银行和保险机构积极进行外贸融资产品和服务创新，有效扩大小微外贸企业金融服务覆盖面，增强外贸金融服务的普惠性。积极引导中小外贸企业向有关合作银行申请办理“银政”（政府+银行）、“政银保”（政府+银行+保险公司）、“政银担”（政府+银行+担保公司）、“政保担”（政府+保险公司+担保公司）、“政银保担”（政府+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信贷业务，争取更大幅度信贷资源，更优质的审批流程服务和更多创新产品和服务向外贸企业倾斜，解决外贸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鼓励金融机构创新外贸金融风险对冲产品服务，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利用人民币外汇即期和衍生品、外汇期权、跨境人民币结算、远期结售

汇、利率衍生品、大宗商品衍生品等措施，助力外贸企业规避市场风险、汇率风险等。

加快新兴技术在外贸融资环节的集成应用。鼓励银行和保险机构加快探索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与外贸金融业务的融合创新应用，推广中国银行江门分行通过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直联，成功办理首笔出口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经验，推动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试点，鼓励商业银行接入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通过链上单证核验，便利中小企业贸易融资结算提供“一单制”跨境区块链融资。鼓励银行上线“单一窗口”金融服务功能，开展“单一窗口跨境贷”、单一窗口跨境汇款等新型金融业务，为中小外贸企业提供“全流程、全线上、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拓宽企业线上办理金融业务的渠道，实现一站式办理通关、物流、支付、外汇、退税、融资等业务。

大力推广基于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的供应链金融。鼓励银保机构对接江门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借助其增信功能和信息优势，积极做好符合信贷条件的小微外贸企业信贷金融服务工作，为中小外贸企业提供无担保、无抵押、零门槛、纯信用的供应链金融产品。对外贸综合服务平台、龙头企业上下游关联企业，乃至核心企业的境内外合作伙伴，提供“线上电子商业汇票质押”“线上应收账款保理”等网络供应链融资产品，与链上企业共同化解融资难题。

推动建设相关信息齐全的信用评价系统,推动外贸企业关键信息在银行、保险、服务平台和监管部门之间共享互认,支持金融机构开发基于纳税信息、用电信息、电商平台交易信息、销售物流信息、通关信息、银行结算流水信息、投保和出险信息等多方面信息的综合征信系统,结合智能风控和大数据应用技术,合理选择授信依据。实现银政直连、银企直连、银保直连,降低企业信用评价成本,降低抵押质押要求,减轻企业融资负担。

鼓励银行采用出口订单、出口信用保险保单和出口退税单“三单融资”模式。鼓励金融机构用好用足信用保险政策,扩大保单融资规模,为外贸企业提供“无资产抵押担保融资”,开展外贸应收账款融资与出口退税账户质押融资。发挥出口信用保险的融资创新功能,推广信用保险支持下的商业贷款融资,加大出口企业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包括附加险出口前保险)保费支持力度,提供出口订单融资业务。

创新外贸企业金融产品和融资渠道,探索建立外贸企业债券发行、证券上市“绿色通道”。支持有条件的外贸企业通过到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新三板挂牌、发行债券等方式融资,用好证券化、债务化融资工具。引导外贸企业到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鼓励外贸企业发行公司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支持外贸企业通过全口径跨境融资、跨境资金池、赴境外市场发行债券等渠道融入境外低成本资金。

## （七）努力促进消费扩容升级

加快消费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消费领域创新，激发消费新需求，挖掘消费新增长潜能，推进消费升级。引导智能消费、信息消费、网络消费、时尚消费、文化消费、教育消费、红色消费、绿色消费、银发消费等消费业态发展，推动消费向中高端升级换代。

推动消费载体升级。依托中央商务区，以江海万达广场为核心，进一步完善星级酒店、商贸、文教、餐饮等城市配套，打造具有江海特色的 5G+MEC 智慧商业综合体，打造消费新热点。推动开展体验性强、地标式智慧商圈试点，使其成为吸引年轻消费群体的时尚潮流的集中打卡地，打造“后浪经济圈”。面向全球招商，引进一批全球著名高端品牌和潮流品牌的总部型首店、区域型首店落户江海，引导创新消费新潮流，提升消费新体验，激发消费新动力，推动便民服务商圈的建设。

加快构建城乡消费双向流通体系。优化提升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和物流体系建设，支持建设农村物流综合信息平台及乡村级物流电商服务站，畅通城乡双向物流体系，改善农村消费环境和消费条件。依托我区特色农产品，推动农户和农产品经营者“触网触电”，发展电商“网红经济”。支持电商、快递下乡入村，鼓励发展农产品“农超对接”“直接采购”“提前认购”等流通新模式，打造农产品直供社区示范工



程，拉动农村电商消费。落实国家关于新能源车和家电购置补贴政策，积极推动汽车下乡，家电下乡。支持农商行、农信社与汽车和家电供销商合作，为农村居民制定消费金融产品，推动农村消费升级。

大力推介我区特色老字号产品和特色农产品品牌。深挖我区特色老字号历史文化，讲好老字号故事，充分开发利用老字号商业资源，鼓励企业参加各级老字号产品展销会，加快数字化、网络化转型，通过优化品牌设计、IP合作、跨界品牌、非遗传承、新零售等手段进行创新变革，推出新产品和新服务，使老字号“守得住经典，当得了网红”，加强老字号竞争力，重现老字号的历史辉煌。鼓励我区农产品的生产者和加工企业积极利用电商、自媒体等渠道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参与各类展销会和节会等，入驻地方特色商业中心，打造特色农产品品牌。

<b>专栏 5</b>	<b>“夜江海”打造工程</b>
-------------	------------------

<p><b>1.打造优质空间载体。</b>以中央商务区为核心，以特色街区、特色小镇、旅游景区、人员集聚区、产业集中区等为节点，培育建设一批优质“夜江海”经济空间载体，着力打造一批有知名度、有影响力的特色深夜食堂、特色文化观光夜市、特色夜间节会、特色夜间休闲娱乐场所等夜间经济集聚区。力争将“江海区万达广场——中环广场——江海广场——东汇城”一带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西翼核心商圈之一。</p>
---

**2.优化夜间经济消费链。**落实《江门市推动夜间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把食、住、行、游等“夜间经济”元素精心串联，形成具有江海烟火味的“夜食”“夜购”“夜宿”“夜游”“夜赏”“夜学”等夜间经济供给体系，构建全业态的夜间消费链。

**3.开展“夜江海”品牌创建行动。**全面启动以“夜购江海货、夜尝江海味、夜住江海宿、夜游江海景、夜赏江海剧、夜学江海艺”为核心的“夜江海”品牌创建计划。围绕外海面、外海花生饼、礼乐腊味、礼乐巨峰葡萄、生和堂龟苓膏等特色餐饮文化或优质农产品，打造一系列具有江海特色的美食名品、美食名厨、美食名店，以增强游客美食体验和市民休闲就餐为重点，推进美食街区、美食城建设，重点打造麻园商业街、礼东食街、外海沿江食街等典型代表，培育建设1至2个夜间经济集聚区、建设不少于8个夜间经济示范项目，打造彰显我区特色的“夜江海”品牌。

加强商贸诚信建设。加快完善商品市场信用体系，加大市场监管力度，实施消费安全工程，创建消费示范单位，营造放心消费的良好条件。完善现有的农产品全过程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进一步扩大可追溯体系的产品范围。做好重点农产品保供稳价，启动鲜活农产品“日监测、日报告”制度，及时掌握产地生产和市场价格情况；为农产品开辟“绿色通道”，解决部分地区农产品和农业生产物资运输受阻问题，确保蔬菜、生猪等“菜篮子”产品出得了村、进得了城、入得

了店，饲料、兽药、种苗等农业生产资料能顺利快捷地运送到乡镇、村。

## 专栏 6

## 出口转内销拉动工程

**1.助力出口企业对接国内市场。**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的实施意见》，帮扶出口企业精准对接国内市场，融入内循环。用好用尽各级政策支持，对出口转内销企业提供包括网店装修、线上营销、物流配送等“微课程”内销业务培训，鼓励保险公司、电商平台为出口转内销企业提供服务 and 优惠政策，千方百计降低出口转内销的调整成本，简化国内各类产品认证手续，为出口企业转内销提供良好的氛围环境。

**2.鼓励外贸企业创建内销品牌。**鼓励外贸企业应用大数据技术对国内消费者进行精准用户画像，研发设计符合国内市场需求特点的产品，注册内销商标，创建内销品牌，提高产品品牌附加值。

**3.加强内销渠道建设。**推动外贸出口企业搭建内销渠道体系，推动出口产品进商超、进市场、进展会、上直播、上平台、上小程序等渠道，从线上线下双线开拓国内市场。鼓励企业参加出口产品转内销主体展销会、外贸商品联展活动，引导外贸企业与商超对接，打造线下渠道。鼓励电商平台提供零佣金、流量扶持、保证金减免等优惠政策，帮扶外贸企业与电商平台对接，拓展数字化营销渠道，利用直播带货、直播探店、直播探厂、场景体验等新业态，打通内销线上渠道。

## （八）不断强化口岸物流网络

加强港口、铁路、高速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高新区外贸物流基地建设，按高水平建设江门高新区物流园，重点规划布局物流发展。依托高新区公共码头、西江出海水道、广珠城际铁路以及纵贯全区的高速公路网络，加快连接周边大港口、大码头、大铁路、大机场，打造江海直航、海陆联运、海铁联运、中欧班列等有机结合的高度集聚物流资源、快速周转的海陆空立体物流体系。

加强口岸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江门高新港建设，打造智能化、数据化、网络化的智慧码头。加快对接周边大码头、大港口，把高新区公共码头建设成国际集装箱业务为主的江海联运码头，借助码头的智能化和信息化实现企业、海关、码头三方的无缝对接，提高码头运输能力、清关能力。连接广东铁路物流基地、广海湾物流基地等口岸物流项目建设，做大做强江海直航、海陆联运、海铁联运。完善基础设施和交通配套，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大力发展临港先进制造业、现代物流业、现代服务业，优化港口产业生态，将江门高新港打造辐射大湾区，衔接产业转移和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平台。

依托江门东站，实现广珠城际、广佛江珠城际等轨道交通的无缝交汇，推进深茂铁路江海段施工建设。借力“中欧班列”“中越班列”“南亚班列”等，开辟出口欧洲市场和东盟

市场的快速陆路通道，打造“水陆空铁”无缝对接的现代综合物流体系。

积极开展公共海外仓建设。支持和鼓励有条件的物流仓储企业、跨境电商企业和外贸企业参与公共海外仓建设，特别是加强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海外仓建设，推动我区外贸企业融入境外供应链和跨国采购链，带动贸易产业链向海外延伸。

### 专栏 7 打造内河运输强港工程

**1.加快完善高新区公共码头建设。**对标上海港、天津港、青岛港、宁波舟山港、厦门港、广州港等国内智能码头，以“智能、智慧、绿色、高效”为建设标杆，加快码头的软硬件建设，尽快实现码头智能识别、无人驾驶、5G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型信息技术与港口行业的深度融合，努力打造成为珠三角首个内河“智慧口岸”。

**2.完善港口运营的规范管理。**助力港口企业、码头企业、物流服务企业加强与外贸企业、海关和检验检疫部门等单位的沟通，完善港口运营的规范管理；加快引进港口运营管理专业人才，增强服务意识，引入了诚信管理体系对港口进行管理，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提升港口运作管理效率，使得港口作业方式更加精细化，更加人性化，港口环境进一步改进。

**3.做好综合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和产业配套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依托高新区物流园和高新区外贸物流基地等对外开放平

台,积极引进粤港澳大湾区港口企业、物流服务企业等经营主体,丰富港口产业生态,大力发展临港先进制造业、现代物流业,建设现代物流产业集聚地。

**4.加强港口宣传工作,深耕老市场,开拓新市场。**鼓励和支持港口和码头企业加大对粤西、粤北、港澳等地企业的宣传力度,组织港口和码头企业等参与港口、码头、贸易相关论坛和交流会等宣传活动,利用主流媒体加大对港口和码头的宣传,树立良好的形象。

**5.加强与周边交通枢纽的合作,寻求湾区内联动发展的时机。**积极联系新会港、鹤山交通枢纽、江门城轨站、江门东站等交通枢纽,共商合作,共谋发展。积极推动江门市申请加入“湾区一港通”项目,通过与南沙港、盐田港、南沙港、高栏港等枢纽共享港口代码,实现进出口货物在港口之间的自由调拨流转,对简化通关手续、提升通关效率,加快融入大湾区大物流建设工作。

### **(九) 狠抓招商引资提质增效**

按照我区作为“江门市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门户”的定位,秉着“项目为王,落地为上”的理念,以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为突破口,抢抓“双区驱动,双核联动”战略下产业资源优化重置的机遇,以推动我区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以港澳、广深等大湾区一线城市和佛珠等重点地区为目标,探索建立“广深总部+江海基地”“广深研发+江海制造”“广深

研发+江海转化”“佛珠制造+江海配套”“港澳服务+江海外包”等产业合作体系，主动承接大湾区中心城市的产业转移和外溢。聚焦“1+3+2”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稳链延链补链强链控链，加速安全应急产业发展，着力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加快建设千亿产值园区；以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为导向，大力引进金融、法律咨询、财务咨询、技术研发、信息技术、文化创意、物流辅助、租赁、鉴证、广播影视、商务辅助服务等高端服务业项目。重点引进跨国公司和世界500强、大型央企、民企巨头或行业领军企业总部、地区性总部，引进技术密集、产业链条长、符合绿色发展理念的优质项目，以及新锐企业、单项冠军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加快完善招商协调工作机制，提高招商统筹协调能力。进一步完善“一把手亲自抓招商、一个联席会议制度、一名专责领导、一个投资促进机构、一支专业化队伍、一张工作清单、一个载体库、一个服务系统”8个“1”招商引资体制机制。落实挂钩联系重点项目机制，由区党政“一把手”亲自带队、主动出击、跟踪衔接。积极争取市级招商引资工作联席会议、市政府主要领导联系跨国企业直通车机制等机制便利，加快协调解决项目落地用地指标、环境评价、配套政策等问题。完善招商项目跟踪和服务工作机制，积极用好市级招商项目服务平台、重大项目“绿色通道”等平台，对招商项

目实现全程动态跟踪监控和服务。抢先成立重点项目工作专班，实行定期跟踪服务、督查检查，协调解决项目落地中存在的问题。加快搭建招商队伍建设，做好招商人员“专职化”配置。

加快招商引资方法方式创新。在“一把手亲抓招商”“上门招商”“敲门招商”等方式的基础上，开拓新方法、新方式、新路径、新手段、新思维，多措并举促招商，加强以商引商、以链引商、以侨引商、联合招商、驻点招商。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链的“建链、补链、强链、延链”为中心，开展产业链招商。有针对性地选择目标地区，选派深谙产业发展规律，熟悉产业政策，具有经验的骨干人员进行驻点精准招商，达到“双赢”的目标。充分发挥侨商资源、引资中介资源和各类商会协会资源，开拓市场化招商新方式。加强“云招商”“云推介”“云洽谈”“云签约”等线上招商活动的应用。探索推动引进绿地投资、并购投资、FII（外商间接投资）招商等招商引资新模式。

加强招商引资配套。探索建立“政府引导、市场导向、防范风险、滚动发展”的产业引导基金，吸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等来我区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加强园区载体建设，提升园区发展效能。推动中美（江门）合作园、产业加速园、粤湾云谷等园区提质增效，实现增长方式由注重规模向更加注重发展质量转变；依托广东江门人力



资源服务产业园（江海分园），提升利用外资的技术溢出效应、产业升级效应，带动园区产业发展。积极组织、参与各级高水平贸易峰会、高峰论坛、行业大会、专业论坛、洽谈会等活动，推动企业积极参与各级外资招商促进平台，积极参与和世界 500 强及全球行业领军企业(机构)驻华机构、各国驻华使馆经商处、商协会的定期联系和交流机制的搭建工作，充分利用好外资企业、外国商(协)会、江门市驻境外商务交流处和广大侨胞的各种渠道资源，扩大融资渠道，取得招商引资新突破。推动高新区建设，在盘活低效闲置用地，提升集约节约用地水平的基础上，谋划高新区扩容，为招商引资提供更大的空间，进一步完善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搭建平台，做好服务，为入驻机构、企业提供良好的商务环境。高标准高规格建设江海高新区总部科技园（智创城），推进双创载体建设，把智创城建设成为推动转型发展的重要引擎。跟进落实优美科长信新材料、德昌电机、摩尔电子等龙头项目、贝尔斯顿智能家电制造、中美（江门）合作园三期等多个重大产业项目，为我区对接好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挂上“加速挡”。

落实项目供后监管，对全区招商项目进行全流程督办管理。加大项目落地工作力度，狠抓项目供地、开工、投产、达产关键环节，完善重大项目挂牌服务。重点抓好德昌电机产业城、优美科、摩尔电子科技产业园等龙头项目建设。对

重大项目实行全过程管理、一体化跟踪、保姆式服务，做到领导牵头帮扶项目、督查机构督查项目、各方合力推进项目，着力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加大招商引资政策宣传。通过宣讲会、推介会、研讨会等高端商务会议招商方式，采用微视频、流程图、“一图读懂”、办事指南等引导型政策宣传方法，做到有政策必解读、有疑问必解惑，引导投资方精准快速决策落户我区。加大对重点外资企业、港澳台资企业宣传我区招商引资政策，充分利用侨乡资源、中介资源等进行重点宣传，提升招商引资政策的知晓度。

## 专栏 8

## 招商引资提质增效工程

**1.落实产业招商准入制度。**以世界 500 强为重点招商对象，落实“负面清单+正向激励清单”相结合的招商准入制度，重点引进高端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三大新兴产业，以及智能制造、智慧城市、智慧综合商业体等“新基建”产业链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2.完善招商项目质量评估。**从投资主体（500 强、跨国公司、央企、行业龙头、成长性企业、创新型企业、上市公司）、投资强度、建设情况（开工快、建设快、投产快）、项目效益（产出与营收、税收贡献、产业带动、节能环保、科创、品牌）等方面形成制造业类、商务服务类招商项目的评估体系，组建商务专家库，充分发挥高校和科研机构等的智囊作用，加强对项目引

进进行科学评判。

**3.引入优质大型龙头项目。**依托高端机电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集聚区（这些区是否还提，请确认），实施产业链招商、以商引商、以会招商和委托招商，重点引进超 50 亿元、超 100 亿元的航母级产业龙头项目，全力以赴谋求招商引资质量大突破。

#### （十）积极打造开放合作平台

完善现有对外开放平台的基础上，加快构建对外开放的新平台，打造外向型经济增长的新引擎。紧抓广东省自贸试验区“扩区”需求，加快与大广海湾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功能区合作对接，共谋与广东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助力江门市积极争创广东自贸试验区的新片区。

对标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标准，培育一批市级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基地，争创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加快外贸转动力调结构、巩固提升传统优势、培育竞争新优势，推动外贸产业链补链、延链、强链，实现产业链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参与国际分工的地位，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全球利益分享能力。

利用高新区技术要素密集的优势，积极融入江澳跨境合作实验区、江珠高端产业集聚发展区、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平台、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农业合作发展平台建设工作。指导企业用好“粤贸全球”展会平台、“江港澳”展览合作平台等

资源。支持珠西先进产业优秀人才双创园扩容提质，加快高新区总部科技园建设，争创粤港双创合作示范基地；高标准打造江海区青年人才创新创业基地，以创新创业大赛，吸引优秀创客和创新成果落地我区，为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智力资源。

利用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推动构建贸易促进平台和贸易展会平台。推动设立一批境外经贸发展服务中心，推动布局一批集销售、品牌推广、仓储物流和售后服务等多功能合一的国际营销服务公共平台，推动双向经贸合作。加快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支持和鼓励企业海外投资，支持和鼓励电子科技、制造业等重点企业走出去，转移区内过剩产能。谋划建立海外研发平台，鼓励和支持企业在新加坡等政局稳定且科技产业发达的“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成立研发中心，利用当地的科技优势和人才优势解决我区企业的“卡脖子”科技问题。推进“侨梦苑”建设，打造集华人华侨创新创业、境外投融资服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为我区乃至我市企业海外投资、建立海外研发机构等提供优质服务。

积极参与中国（江门）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谋划建设跨境电商“新基建”产业园区。利用我区高新技术密集的优势，积极推动感应器、射频识别技术、物联网、5G技术、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与

跨境电商的深度融合,为互联互通的跨境电子商务物流智能信息系统和物流仓储网络系统的构建提供技术支撑。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单独或抱团建立公共海外仓,发展集线上交易、线下仓储、跨境物流分拨、营销推广、产品展示与售后服务等于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海外运营中心。

## 五、保障措施

### (一) 加强领导,认真实施

加强对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统一领导、科学分工、协同推进的原则,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建立商务、海关、财税、城建、工信、农业农村等政府部门信息资源共享、工作联动协同机制,多部门合力推进规划的落实。加强与海关的沟通工作,努力增强通关政策的稳定性。

建立严谨的规划执行机制。科学分解目标任务,合理制定年度计划,细化工作责任,合理采取推进措施。加强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强化过程监督考核,做好年度检查与中期评估,自觉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和法律监督,及时诊断导致规划执行偏差的成因并及时纠正。加大舆论宣传,引导市场主体转变观念,提高认识,形成全员合力,共推规划的落实。

### (二) 强化政策,精准支持

在用好用足各级改革政策和支持政策的基础上,创造条件争取享受更多国家级和省级政策红利。用实用活部门帮扶政策和便利措施,充分发挥政策举措的激励效应。强化政策

集成、制度协同、信息共享和部门联动，推动政策落地，激发发展活力。从财政税收、金融保险、专项扶持资金、营商环境优化、用地征地等方面加快政策调整、制度创新，加强保障力度。

做好政策实施的动态跟踪和实施效果评估，在大数据支撑下，重点从监控、跟踪检查、情况反馈等方面入手，建立健全政策执行跟踪问效机制，打破政策落地的瓶颈，确保政策举措执行到位，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 （三）优化环境，提供便利

坚持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投资沃土为目标，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营造良好的法治化、国际化、自由化的营商环境，推动营商贸易自由化发展，拉近与港澳营商制度和环境的距离，推动与港澳的经济合作。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认真执行市级投资准入负面清单，降低外资准入门槛；推动市级部门进一步缩减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条目，全面清理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之外领域的对外资单独设置的准入限制，确保市场准入内外资标准一致，贯彻落实“非禁即入”，形成制造业基本放开、服务业稳步开放新格局。推广应用新商合规宝服务，营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营商环境，保护外商合法权益，构建企业全链条、全过程的服务体系，使内资外资形成一股

加速我区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合力。

加快审批监管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改革进程，以实现“无障碍、不干扰、零跑动、零接触”审批监管为目标，探索“慧办事、慧审批、慧监管”的审批监管新模式，进一步扩大“容缺受理”“备查制”范围，深入推行重大投资项目“承诺制”“清单制”“代办制”。针对新业态、新模式，探索“沙箱监管”措施。进一步探索、完善和推广应用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招投标“评定分离”制度。

推动落实税务和通关便利化政策举措，加快推进通关便利的制度创新和服务创新，进一步提高外海海关通关便利化水平。积极宣传进出口“提前申报”、进口“两步申报”模式，推动海关监管环节“前推后移”。推动预约查验机制的完善，降低对 AEO 企业的查验率，提高“灵活查验”的比例。引导企业通过“单一窗口”办理原产地证书在线申报与自助打印、出口退税申报，只要一次登录、一次申请即可实现出口退税一站式办理，提高工作效率，减少失误。

推动智慧口岸建设，加快高新港、江门港、公共码头等口岸码头智能化建设，建立口岸智慧平台。强化大数据支持，打造系统互联、数据互通、信息互享机制，进一步推动口岸监管环节单证无纸化。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扩大监管证件网上办理种类。按照海关总署统一部署，开展检验检疫单证电子化改革，推进实施检验检疫证书电子化，企业可查询

和打印相关证书信息。积极引入区块链技术，推动区块链技术实际赋能跨国贸易业务流程，探索开展贸易业务流程优化和监管模式创新应用试点。

#### （四）减费降负，暖企助企

推进减负降本，切实贯彻落实国务院税种改革、支持创业创新和小微企业发展等减税降费政策，实质性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要素成本。继续深入开展“暖企业、促投资”行动，更高效解决企业诉求，更精准为企业提供服务。

加强与商业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信保江门分公司等服务型单位的战略合作，降低外贸企业融资成本、保险成本，控制业务风险。推动扩大出口信用保险统保政策受益范围，使得更多中小微企业享受免费统保。

落实《江门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实行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公示制度，清单以外一律不收费，免征货物港务费，引航费按国家规定标准的 80%收取，鼓励扩大免除查验未发现问题的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适用范围，积极引导相关经营服务型的企业降低收费。

进一步促进惠企政策的落实。降低外贸企业参展参会成本，支持企业申报各级展位费用补助。落实对外资企业、外贸企业用地、环评、规划、能耗、社保等方面的支持政策。用好国家用地政策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对集约用地的项目优



先供应土地，按不低于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 70% 确定土地出让底价，并优先供应土地。

坚决制止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行为，减轻企业显性和隐性负担。向外贸企业、电商企业等宣传市政府主要领导联系跨国公司直通车机制、江门市外贸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江门市口岸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关地企”直通车机制、广东省外经贸运行监测制度、“江企通”微信 APP 等渠道，及时收集企业诉求，加快建立企业诉求响应机制，推动提升治理的靶向性、精准度和时效性，切实解决外贸企业、电商企业、物流企业、综合服务平台企业等外向型经济市场主体的成本负担方面的诉求。

#### （五）引进人才，保障发展

落实《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加快集聚博士后创新创业暂行办法》，进一步打好“政策+平台”组合拳，以攻坚克难的决心，着力打破博士后人才难进的困局，努力打造博士后人才发展高地。

用好广东江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江海分园），以“高端产业集聚、产学研商融合”为重点，鼓励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总部和高端人才集聚、国际化程度较高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入驻，提供及时、专业、高效的一站式集成服务，打造具有一定水准的产业和学术交流平台，积极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向纵深发展，以我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外向型经

济发展的需要。

全面铺开“人才强基工程”建设工作。在粤湾云谷一楼城市会客厅、外海人才驿站的基础上，推动礼乐街道、江南街道人才驿站建设。完善人才引进方案，同时加强对各街道“人才强基工程”的指导，发挥各街道本土优势，激活人才工作潜力，加强人才工作的上下连通，以全链条人才载体平台为依托，以优质人才服务为保障，推进人才工作加速发展，以满足我区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江门高新区党政办公室

2023年9月9日印发

---